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 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**事宜：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提出書面質詢**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治安警察局之意見，本辦對立法會 2014 年 5 月 19 日第 431/E359/V/GPAL/2014 號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14 年 5 月 1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5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面對本澳地方細小、車多人多的現狀，警方已加強對交通意外頻生的地點之巡查及檢控工作，加派警員在現場，一方面警惕駕駛者明瞭，行車時須持有“讓先”態度，另一方面，亦提高行人對安全橫過馬路的意識。而在道路設施方面，現時在部份學校附近的斑馬線已設有減速帶或測速裝置，加強保障使用過路設施的行人安全。往後，治安警察局將持續監察道路的運行情況，並積極與交通事務局保持緊密溝通及配合，就完善道路規劃及優化行人過路設施方面提供意見及相關數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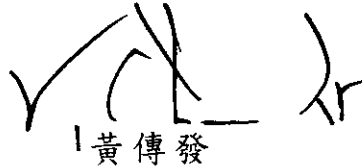
為提高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意識，治安警察局持續透過各種宣傳、教育、勸喻和檢控等工作，警惕駕駛者及行人關注及重視交通安全。而現行《道路交通法》針對危害交通安全的違法行為，諸如醉酒駕駛、超速、逆駛、不遵守停車義務等等，其處罰制度已起到預防和一定阻嚇作用。有關是否調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 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整懲處方式或優化道路設施，治安警察局會廣泛聽取社會意見，同時積極配合修法工作，提供技術資料和警務意見，適時向立法統籌部門提出建議並參與相關研究，協力制訂更為完備、合符現實需要的法律規範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



黃傳發

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